

证券代码：837372

证券简称：泰纳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安达市北四道街兴安街12委1-254A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0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德庆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聂铁柱、任力强、李永为、刘润珠、郝瑛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厂区建筑物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10 年至 2012 年间自安达市经济局购买了原安达市医药原料厂账面资产，公司缴纳土地出让金并办理了房产过户手续，但原安达市医药原料厂区内罐装车间、仓库一和仓库二等个别建筑物因历史原因未能取得产权证照。

为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根据安达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精神，此建筑物属国有资产，需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处置程序，买受人补交房产交易税费等相关费用后，办理产权证照。

根据安达国惠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安国惠评咨（2018）014 号，此建筑物合计建筑面积为 2434.945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1,210,079.03 元。安达市医药原料厂委托安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交易。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买位于公司厂区的上述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具体购买金额以实际签订的购买合同为准）

因《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购买或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不超过 30%（含 30%）的决定权，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等决定权的

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50%(含 5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7,239,184.68 元,公司拟购买房产价值为 1,210,079.03 元,单笔金额占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88%,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不超过 30.00%,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为 1,210,079.03 元,占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0.88%,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50%(含 50%)因此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锅炉房办理产权证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锅炉房是 2017 年 9 月通过与黑龙江迪龙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龙制药”）进行资产置换获得，置换回的土地有相应权证，地上附着的锅炉房未获得产权证书，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黑龙江迪龙制药有限公司置换使用的房地产办理产权置换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8）。

按照安达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精神，市政府协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一并履行国有资产处置程序，补交房产交易税费等相关费用后，予以办理产权证照。公司拟补交锅炉房房产交易税费等相关费用，申请办理产权证照。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安达市海纳贝尔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求，拟将全资子公司安达市海纳贝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贝尔”）的注册资本由 60,000,000 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00,000 元人民币，即全资子公司海纳贝尔新增注册资本 40,000,000 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40,000,000 元人民币。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第十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海纳贝尔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项目投资、对外

投资（除对流通股股票、期货、期权、外汇及投资基金等金融衍生工具之外的投资）、委托经营或与他人共同经营资产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不超过 30%（含 30%）的决定权，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70%（含 7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7,239,184.68 元，公司对外投资向全资子公司海纳贝尔增加注册资本 40,000,000 元，单笔金额占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9.15%，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未超过 30.00%，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为 40,000,000 元，占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29.15%，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70%（含 70%）因此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复特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未来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复特生物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复特”），于 2003 年 9 月 3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0.1600

万元，股东为公司、上海徐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70.00%、30.00%。

上海康复特为持续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经营发展成果，拟在达到法定分红条件后，计划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人民币 1,700,000.00 元，具体现金分红金额由上海康复特当年召开的股东会决定，该现金分红计划自上海康复特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大直支行申请追加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低风险授信业务(全资子公司安达市海纳贝尔化工有限公司拥有共同使用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大直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低风险授信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41、2018-044）。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大直支行申请追加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低风险授信业务，业务期限自审批通过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方式为公司生产经营所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质押率不超过 100%，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各业务品种间的额度可互相调剂使用。资金用途为采购原材料或经营周转，全资子公司安达市海纳贝尔化工有限公司拥有共同使用权。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实际放款金额以公司需求为主，追加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因《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单笔融资(包括银行贷款等授信业务)、资产抵押、资产质押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不超过 30.00%（含 30.00%）的决定权，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上述事项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

2018 年 1 月 25 日、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融资、资产抵押、资产质押金额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融资(包括银行贷款等授信业务)、资产抵押、资产质押在本会计年度内累计审批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的 30%（含 3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7,239,184.68

元，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大直支行申请追加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低风险授信业务，单笔金额占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7.29%，董事会在本会计年度内累计审批金额为 2900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1.13%，均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的 30.00%，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泰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3 日